

证券代码：836126

证券简称：丰泰新材

主办券商：山西证券

威海丰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6 月 22 日 9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

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6126	丰泰新材	2024年6月20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山东东方未来律师事务所王瑛、苏家慧律师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威海丰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9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1）及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2）。

(二) 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，监事会主席将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(三) 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，监事会主席将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(四) 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的报告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，结合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 2023 年度审计报告，形成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的报告》予以汇报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的报告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，依据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 2023 年审计报告，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形成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》予以汇报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5）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审计报告》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，依据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 2023 年审计报告，形成《2023 年审计报告》予以汇报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资金投资股票及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资金投资股票及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需进行换届选举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董事、监事换届选举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4-007）。

（十）审议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需

进行换届选举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4-007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；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、股东的授权委托书；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。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；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；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邮件、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4年6月22日8时至9时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王新勇 联系电话 15588414127 传真：0631-7313660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本次大会预期半天，与会股东交通、食宿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威海丰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
威海丰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

威海丰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4年4月9日